公司代码:603035　　公司简称:常熟汽饰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常熟汽饰	6030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春芳	曹胜
电话	0512-52330018	0512-52330018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电子信箱	csqs@caijp.com.cn	csqshengb@caijp.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142,784,543.72	10,639,440,406.35	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13,258,832.61	5,180,515,885.64	0.6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80,104,299.29	2,372,426,423.07	17.18
利润总额	235,911,094.13	278,479,108.02	-1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235,496.26	256,307,791.62	-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727,104.96	247,158,359.94	-2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21,148.59	154,885,329.20	-43.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5	4.96	减少0.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67	-14.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67	-14.93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5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罗小春	境内自然人	28.63	108,793,719	0	无	0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92	11,086,053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2	7,666,481	0	无	0
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3	5,800,00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5,462,495	0	无	0
王卫清	境内自然人	0.92	3,503,163	0	无	0
吴海江	境内自然人	0.92	3,483,163	0	无	0
陶建兵	境内自然人	0.91	3,475,363	0	无	0
苏建刚	境内自然人	0.79	3,000,0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2,944,96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罗小春、王卫清为夫妻关系;建信基金－罗小春－建信鑫享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是罗小春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罗小春、王卫清、吴海江、苏建刚、陶建兵、公司未知本表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5-031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14:00在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6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小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所有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金华市常赛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金华市常赛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常赛”)的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及投资所需,金华常春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借款金额在原来500万欧元基础上增加500万欧元,合计不超过1000万欧元,在此额度内,公司将为WAY Business提供全部的信用担保,业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业务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相关签约银行的授权期限、利率、种类等以实际发生时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办理上述银行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此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WAY Business Solutions GmbH向银行申请借款增加信用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WAY Business Solutions GmbH(以下简称“WAY Business”)的实际生产运营情况,WAY Business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借款金额在原来500万欧元基础上增加500万欧元,合计不超过1000万欧元,在此额度内,公司将为WAY Business提供全部的信用担保,业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业务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相关签约银行的授权期限、利率、种类等以实际发生时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办理上述银行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此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增加信用担保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新业务持续拓展,满足控股子公司宜宾市常翼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宜宾常翼”)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新获取项目的投资所需,宜宾常翼拟向银行申请借款(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借款金额在原来3,000,000.00欧元(折合7万人民币基础上增加11,000,000欧元(折合77万人民币,合计不超过14,000,000.00欧元(折合98万人民币)。公司与宜宾市汽车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宜宾常翼提供信用担保,宜宾常翼则用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应收账款)进行反担保。其中,本公司为宜宾常翼提供不超过78,000,000(柒仟捌百万)元人民币信用担保,业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业务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相关签约银行的授权期限、利率、种类等以实际发生时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办理上述银行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此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指定人员办理《公司章程》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7.01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2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3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4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5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6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7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8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9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0修订《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工作规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子议案7.01、7.02、7.03、7.04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5-032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公司”或“常熟汽饰”)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61号”《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9,924,24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2,424,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2,097,648.56元(含增值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0,326,351.4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2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11月2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11号验证报告。

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12,097,648.56元,律师费含税600,000.00元,审计及验资费含税180,000.00元,资信评级费含税150,000.00元,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中含税148,200.00元,于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用自有资金支付,故不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9,276,351.44元。发行费用中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12,097,648.56元已于2019年度支付,律师费中含税150,000.00元、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中含税720,000.00元已于2020年度支付,审计及验资费含税180,000.00元已于2021年度支付。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2024年及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88,169,487元,2025年上半年度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2,461,72万元,当前募集资金余额93,244,475.70元。

1.2025年半年度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上期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47,699,742.27
加: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上期募集资金余额	117,699,742.27
减:募投项目支出	24,617,236.71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	1,644.58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163,614.72
加:收回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33,244,475.70
加: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93,244,475.70

注:2024年11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上述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

2.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的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24年12月31日止)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25年6月30日止)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重%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注1)	30,211.84	14,003.12	13,887.15	0.00	13,887.15	99.17
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注2)	30,711.35	21,693.19	21,756.74	0.00	21,756.74	100.29
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注3)	26,519.22	7,736.15	7,783.68	0.00	7,783.68	100.61
肇庆年产1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注4)	18,783.07	15,339.95	118.51	15,458.46	82.30	
安庆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注5)	16,208.72	16,448.15	777.17	17,225.32	106.27	
沈阳年产27万套/件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	9,018.16	1,153.81	1566.04	2,719.85	30.16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00.00
合计	99,242.41	99,242.41	88,169.48	2,461.72	90,631.20	91.32

注:详见三、(七)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先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所需的部分款项,再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结算账户(公告编号:2020-013)。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披露内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由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常春”)负责组织实施;“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常春”)负责组织实施;“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常春”)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上饶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其中账号为10523301040012338的专户仅用于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账号为10523301040012346的专户仅用于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余姚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其中账号为22501936159000000354的专户仅用于“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27万套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经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之一的“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此之前以“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实施完成的基建工程除外。

公司于2022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投入“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26,519.22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19,645.35万元中的18,783.07万元,用于“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募集资金19,645.35万元中的18,783.07万元,变更转投用于“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9,018.16万元,用于“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常春”)年产27万套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及沈阳常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10523301040016562。该专户仅用于“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27万套/件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已于2024年5月15日结项,并于2024年5月24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详见《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以及于2024年5月28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缩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公司于2024年8月1日披露“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已于2024年7月30日结项,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常熟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116.22万元将用于安庆项目。详见《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披露“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于2024年9月27日结项,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余姚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0.11万元将用于安庆项目。详见《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肇庆年产1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于2024年10月29日结项,肇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905.23万元将用于安庆项目。详见《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上述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所属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0523301040012338	5,620,929.48	活期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0523301040013914	0.00	2024-7-30销户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10523301040012346	0.00	2024-5-24销户	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32250198619000000354	0.00	2024-9-27销户	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新桥支行	10523301040015950	24,439,173.40	活期	肇庆年产10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新桥支行	10523301040016164	189,683.84	活期	安庆年产80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新桥支行	10523301040016652	2,994,688.98	活期	沈阳27万套/件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
合计		33,244,475.7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为: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99,242.4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含税发行费用后)为97,927.64万元。

公司于2021年2月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将“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常熟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此之前以“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实施完成的基建工程除外。

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对原计划公司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投入“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26,519.22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19,645.35万元中的18,783.07万元,用于“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募集资金19,645.35万元中的18,783.07万元,变更转投用于“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投入“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9,018.16万元,变更转投用于“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27万套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

变更原因:2023年4月,公司与江西有济的广房租赁补充协议相关义务基本履行完毕。另外,根据2023年1月至4月出现的主要客户销售金额下滑情况,公司做出变更募投项目的决策,转为以自有资金继续审时度势推进上饶项目建设。

2、“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至“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投入“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26,519.22万元中的剩余募集资金19,645.35万元中的18,783.07万元,用于“肇庆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3年7月12日,本公司及安庆常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为10523301040016164。该专户仅用于“安庆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即将原计划投入“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9,018.16万元,用于“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27万套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变更原因:公司于前几年销售规模出现下滑情况的同时,公司判断常熟项目原先已投入的产线短期内已足以支撑客户需求,从而现有产线短期内已足以应对潜在的销售高峰要求,根据2023年6月至11月的客户销售情况趋势判断余姚项目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公司做出了此次变更的决策。同时,由于配套客户发展情况相对较好,公司预计未来客户销量具备回暖的可能性,公司在余姚项目预留了部分募集资金,计划未来以剩余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推动余姚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未达到计划建设进度,主要原因如下:2021年-2024年,由于上述三个募投项目所对应的下游上饶、常熟、余姚地区整车厂发展速度不如预期,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的投入产出效率,避免短期内募投项目投资带来的产能过剩和资金占用,公司不同程度放缓了三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上述三个项目均已结项。公司与肇庆、安庆、沈阳当地知名整车厂达成扩产合作意向,募集资金已具备更优质的投向,因此公司于2023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在2024年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安庆。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提前终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提前终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2月,公司收到监管部门的警示函,主要内容:“按照项目立项时间和募投项目原定规划建设期,上饶项目、常熟项目、余姚项目分别应于2020年1月、2020年1月和2020年7月完成建设,但上述项目均未如期完成建设。公司未在历次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披露上述项目实施进度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况,募投项目延期未及时审议并披露,风险提示不充分,相关信息披露不及时。”

公司的整改措施:

1、公司在收到《警示函》后,第一时间将文件内容传达至相关人员,对上述事项进行全面自查并深入分析问题原因,进行深刻反思。

2、公司董事会邀请客观公正、实事求是、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的原则,在公司内部对警示函内容进行了通报及内部批评,同时要求相关人员加强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信息披露指引、指南等,并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会议培训,进一步提升规范意识和业务水平,确保信息披露质量,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内部整改

(1)提升募集资金管理水平及信息披露治理

公司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管理的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等制度,根据各自职责权限,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推进和变更等事项将认真履行相应的职责:在募投项目推进实施过程中,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计划,确保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严格按公司、存放、支出和投向符合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涉及合同管理制度、支付审批制度进一步完善,确保合同变订、款项支付、财务处理等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每半年全面核查募投项目进展,根据联合保荐机构、对募投项目开展现场检查和核查;针对募投项目实施环境的变化,进行审慎决策并及时披露;就募投项目变更过程,进行严谨规范讨论,研判变更募投项目并完善新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组织董监高及相关部门人员培训

公司将邀请券商及律师对涉及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培训,就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实操问题进行专项培训,进一步增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负责人的合法合规及责任意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未来,公司将不定期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等管理人员对《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学习,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等重要环节的内部控制程序并有效落实,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的要求,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表1:

编制单位: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927.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61.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4,009.9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631.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9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常熟汽车内饰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注1)	是	30,211.84	14,003.12	14,003.12	0.00	13,887.15	-115.97	99.17	2024年7月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935.56万元,净利润626.88万元	否(注1)	是
余姚年产54.01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注2)	是	30,711.35	21,693.19	21,693.19	0.00	21,756.74	63.55	100.29	2024年9月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872.37万元,净利润1,111.30万元	否(注2)	是
上饶年产189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注3)	是	26,519.22	7,736.15	7,736.15	0.00	7,783.68	47.53	100.61	2024年5月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016.90万元,净利润506.10万元	否(注3)	是
肇庆年产1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注4)	否		18,783.07	18,783.07	118.51	15,458.46	-3,324.61	82.30	2024年10月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717.68万元,净利润-744.86万元	否(注4)	否
安庆年产80万套汽车内饰件项目(注5)	否		16,208.72	16,208.72	777.17	17,225.32	1,016.60	106.27	2025年12月	不适用(注5)	不适用(注5)	否
沈阳年产27万套宝马G78&NA6零部件项目	否		9,018.16	9,018.16	1,566.04	2,719.85	-6,298.31	30.16	2027年4月	不适用(注5)	不适用(注5)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